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49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首次授予的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6.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8年3月28日至2018年4月7日，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OA平台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4月12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4.2018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18年5月22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中汇会验[2018]3340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240,000,000元变更为243,142,000元。

7.2018年6月5日，公司完成了《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240,000,000股变更为243,142,000股。

8.2018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内容

(一) 股份回购原因

根据《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鉴于激励对象吴昊、罗海峰、吴继景、孙俊、袁家音5人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当回购并注销。监事会同意公司以13.943元/股的价格回购上述5人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5,000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情况

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906,295.00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243,077,000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数量	变动后数量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6,796,000	0	66,796,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76,366,000	-65,000	176,291,000
股份总数	243,142,000	-65,000	243,077,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激励对象吴昊、罗海峰、吴继景、孙俊、袁家音5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要将上述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6.5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基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上述回购注销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是依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作出，同时也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吴昊、罗海峰、吴继景、孙俊、袁家音5人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当回购并注销。监事会同意公司以13.943元/股的价格回购上述5人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5,000股。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50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知债权人原因为：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需将上述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6.5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13.943元/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昊、罗海峰、吴继景、孙俊、袁家音5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二）股份回购数量及价格

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四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的规定：“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除本激励计划另有约定外，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3.943元/股，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3.943元/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昊、罗海峰、吴继景、孙俊、袁家音5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三）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906,295.00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243,077,000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8-068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18年8月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有效期2年，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公司于近日已发行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

如下：

全称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18人福SCP001
代码	011901053	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18年8月27日	兑付日	2019年5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6.43%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将在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新能 编号:2018-063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法定代表人:吴永钢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捌仟玖佰陆拾伍万零玖仟陆拾贰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03月28日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产业园建设、运营;物业管理;实物及不动产运营管理;售电;电力、热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电线电缆、电子产品、机械电器及器材、橡塑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输变电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压延加工;高速公路护栏、铁塔、型材的生产、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天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62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法务代表:吴永钢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捌仟玖佰陆拾伍万零玖仟陆拾贰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03月28日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仓储(不含危险化

学品);产业园建设、运营;物业管理;实物及不动产运营管理;售电;电力、热力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电线电缆、电子产品、机械电器及器材、橡塑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输变电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压延加工;高速公路护栏、铁塔、型材的生产、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18-085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悉，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质押情况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冻结情况

2.股票冻结的原因及结果

3.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指导国有股东按照国有股权管理的有关规定，正确行使股东权利、维护国有权益，促进股价公司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11日至2018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建根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8年9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独立董事陈建根作为征集人，根据《管理办法》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建根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8年9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二、征集人基本情况

独立董事陈建根作为征集人，根据